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 **SUN CENTURY GROUP LIMITED**

### **太陽世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3)

**股價及成交量之不尋常波動  
及  
根據收購守則第3.7條、  
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  
內幕消息條文作出之公佈  
及  
恢復買賣**

本公佈乃由太陽世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及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第3.7條、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名萃可能出售861,048,842股股份(約佔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57.31%)，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根據收購守則第3.7條作出之公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根據收購守則第3.8條作出之公佈。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價及成交量之不尋常波動**

董事會注意到，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股份(「股份」)之價格下跌但成交量上升。於因應在有關情況下作出有關本公司之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除本公佈內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價格及成交量波動之任何原因或任何資料而必須予以公佈，以防止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亦不知悉任何內幕消息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予以披露。

### **根據收購守則第3.7條、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作出之公佈**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獲本公司控股股東名萃(一間於本公佈日期持有861,048,842股股份之公司，佔本公司現時已發行股本約57.31%)告知(i)名萃與可能買方未能協定待售股份之價格，惟名萃將繼續與可能買方就可能交易進行磋商；及(ii)於本公佈日期，名萃與可能買方尚未就可能交易訂立具法律約束力協議。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視情況而定)作出進一步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由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短暫停牌，以待刊發本公佈。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其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由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太陽世紀集團有限公司  
周焯華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焯華先生、楊素梅女士、鄭美程女士及楊素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健存先生、胡錦勳博士及盧衛東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內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致令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